证券代码:000977　证券简称:浪潮信息　公告编号:2014-012

浪潮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浪潮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2014年3月14日上午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4年3月12日以书面、电子邮件和电话等方式发出,会议应到董事6名,实到董事6名,公司监事会成员及部分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磊先生主持,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同意公司在保证募投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前提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不超过4.3亿元(不超过募集资金金额的50%),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详见公告编号为2014-014号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该议案同意票数6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二、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3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保本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滚动使用,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详见公告编号为2014-015号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

该议案同意票数6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三、关于增加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公司于2014年1月24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4,931,438股,新增股份于2014年3月13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因此,公司注册资本由215,000,000元增加为239,931,438元。

该议案同意票数6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四、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鉴于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公司已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4,931,438股,公司股份总数已由215,000,000股变更为239,931,438股,现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作如下相应修改:《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详见附件。

该议案同意票数6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五、关于召开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详见公告编号为2014-016号"关于召开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该议案同意票数6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以上董事会议案第一项至第四项尚需提交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

浪潮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三月十四日

附件:《公司章程》修正案

浪潮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案

鉴于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公司已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4,931,438股,公司股份总数已由215,000,000股变更为239,931,438股,现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作如下相应修改:

1、原第三条:"公司于2000年4月19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0]43号文核准,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65,000,000股,于2000年6月8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修改为:

"公司于2000年4月19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0]43号文核准,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65,000,000股,于2000年6月8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公司于2014年1月24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4]135号文核准,公司以非公开发行方式,完成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4,931,438股,新增股份于2014年3月13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2、原第六条:"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15,000,000元。"修改为"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39,931,438元。"

3、原第十八条:"公司经批准发行的普通股总数为215,000,000股,公司成立时向各发起人发行150,000,000股,向发起人发行的股份包括浪潮集团有限公司以现金和部分实物资产方式认购的128,700,000股国家股;烟台东方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以现金方式认购的10,000,000股国有法人股;北京算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现金方式认购的5,000,000股法人股;山东时风(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现金方式认购的2,800,000股国有法人股;山东金达实业有限公司以现金方式认购的2,000,000股法人股;全泰电脑(惠阳)有限公司以现金方式认购的1,500,000股法人股;公司于2000年4月经批准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65,000,000股,占公司可发行的普通股总数的30.23%。"修改为:

"公司经批准发行的普通股总数为239,931,438股,公司成立时向各发起人发行150,000,000股,向发起人发行的股份包括浪潮集团有限公司以现金和部分实物资产方式认购的128,700,000股国家股;烟台东方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以现金方式认购的10,000,000股国有法人股;北京算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现金方式认购的5,000,000股法人股;山东时风(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现金方式认购的2,800,000股国有法人股;山东金达实业有限公司以现金方式认购的2.000,000股法人股;全泰电脑(惠阳)有限公司以现金方式认购的1,500,000股法人股;公司于2000年4月经批准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65,000,000股,占公司可发行的普通股总数的30.23%;公司于2014年3月经批准以非公发行股票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4,931,438股。"

4、原第十九条:"公司股份总数为215,000,000股,公司股本结构为人民币普通股215,000,000股。"修改为:"公司股份总数为239,931,438股,公司股本结构为人民币普通股239,931,438股。"

证券代码:000977　证券简称:浪潮信息　公告编号:2014-013

浪潮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浪潮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14年3月14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4年3月12日以书面、电子邮件和电话等方式发出,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公司监事长王春生先生主持。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一、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详见公告编号为2014-014号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该议案同意票数3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二、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详见公告编号为2014-015号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

该议案同意票数3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浪潮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四年三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000977　证券简称:浪潮信息　公告编号:2014-014

浪潮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浪潮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浪潮信息、公司或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2014年3月14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拟在保证募投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前提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不超过4.3亿元(不超过募集资金金额的50%),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因该金额超过本次募集金额10%以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该事项尚须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浪潮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135号文)核准,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普通股(A股)股票24,931,438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40.11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999,999,978.18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973,475,046.74元,已经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和信验字(2014)第000004号验资报告。

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额(万元)	拟使用募集资金额(万元)
1	关键应用主机产业化项目	79,309	70,000
2	大数据一体机产业化项目	22,353	20,000
3	补充流动资金	-	10,000
合计		-	100,000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可根据项目进展情况先期以自筹资金进行投入,并在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

二、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方案

根据募集资金使用进度安排,公司目前有部分募集资金闲置。为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减少公司财务费用,降低公司运营成本,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和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计划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3亿元,时间不超过十二个月。按一年期存、贷款利率测算,预计可为公司节约1,180万元财务费用。因本次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超过本次募集金额10%以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该事项尚须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若日后募集资金项目发展需要,公司将及时归还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该部分募集资金,或利用自有流动资金及银行贷款资金及时归还,以确保项目实施进度。

公司使用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也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公司本次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会通过直接或者间接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者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

三、公司董事会意见

为了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在保证募投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前提下,公司根据生产经营的需要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保障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

四、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意见

(一)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符合公司及股东的利益。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内容及审议程序均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没有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实施计划及建设进度,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有关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符合公司及股东的利益。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内容及审议程序均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

上述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行为,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4.3亿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批准该议案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

(三)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意见

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浪潮信息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事宜经过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履行了必要的程序;本次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未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实施,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满足《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的相关要求;国泰君安证券同意浪潮信息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意见;

4、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浪潮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三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000977　证券简称:浪潮信息　公告编号:2014-015

浪潮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公司的《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之规定,浪潮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浪潮信息、公司或本公司)于2014年3月1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3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保本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滚动使用。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事项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且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实施。本事项尚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浪潮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135号)核准,公司于2014年2月以非公开发行方式向不超过10家特定投资者共发行了24,931,438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发行价格为40.11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999,999,978.18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973,475,046.74元,已经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和信验字(2014)第000004号验资报告。

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额
1	关键应用主机产业化项目	79,309	70,000
2	大数据一体机产业化项目	22,353	20,000
3	补充流动资金	-	10,000
合计		-	100,000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可根据项目进展情况先期以自筹资金进行投入,并在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

二、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为提高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情况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3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保本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具体情况如下:

1、投资范围

购买的理财产品品种为安全性高、短期(不超过12个月)的保本型理财产品。

2、投资额度

公司使用不超过3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保本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3、实施方式和授权

在额度范围内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实施。

4、有效期

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5、安全性

本次公司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均需发行主体提供保本承诺,且公司不会将理财产品用于质押;公司将开设理财产品专用结算账户,该结算账户不会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

6、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规定,及时、定期披露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公司也将在定期报告和《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公司投资理财产品及其相应的损益情况。

三、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1、投资风险

尽管保本型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针对投资风险,拟采取措施如下:

(1)以上额度内资金只能购买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的保本型理财产品,不得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

(2)公司证券部、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独立董事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核查为主。

(4)公司监事会对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

(5)公司将依据深交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理财产品的购买以及损益情况。

四、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出具的意见

(一)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保本理财产品的决策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的相关规定;在保障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银行保本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司使用的闲置募集资金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进行,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保本理财产品的决定。

(二)监事会意见

本次公司计划对不超过3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银行保本理财产品的事项,符合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不会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相关审批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因此,我们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保本理财产品的决定。

(三)保荐机构意见

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浪潮信息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银行理财产品已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全体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浪潮信息投资银行保本理财产品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运行和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国泰君安证券同意浪潮信息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投资银行理财产品。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意见;

4、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浪潮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三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000977　证券简称:浪潮信息　公告编号:2014-016

浪潮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会议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14年4月1日下午2:30;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年4月1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年3月31日15:00至2014年4月1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3、会议地点:济南市浪潮路1036号S05北二楼202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2、审议《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3、审议《关于增加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4、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上述议案已在2014年3月14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上审议通过。

三、会议表决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其中,网络投票包含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系统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股份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以网络投票系统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同一股份通过现场和网络系统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表决为准。

四、出席会议的对象

出席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14年3月27日

1、截止2014年3月27日下午3:00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或其授权代理人。

2、公司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五、参加现场会议登记办法

1、凡出席会议的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帐户卡;委托代理人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及代理人身份证,委托人帐户卡办理登记手续。社会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股东帐户卡、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及地点:

登记时间:2014年3月31日

(上午8:30-11:30,下午2:00-5:00)

登记地点:济南市浪潮路1036号本公司证券部

六、参加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1、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

(1)本次年度股东大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4年4月1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

(2)投票代码:360977 投票简称:浪信投票

(3)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为:

①买卖方向为买入;

议案名称		对应申报价格
总议案	表示对以下议案一至议案四所有议案统一表决	100.00
一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1.00
二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2.00
三	关于增加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3.00
四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4.00

②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股东大会的申报价格,100.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一,2.00元代表对议案二中所有子议案投票表决,2.01元代表对议案二中的子议案1投票表决,以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价格分别申报;

③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表决意见种类	对应的申报股数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④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⑤不符合上述规定的申报无效,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

(4)计票规则

如对总议案中所有议案意见相同,可一次性选择总议案(100元)投票表决,否则应对各议案逐项表决。如先对一项或多项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它未投票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一项或多项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如对议案中所有子议案意见相同,可一次性选择议案(如2.00元)投票表决,否则应对各子议案逐项表决。如先对一项或多项子议案投票表决,再对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子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投票表决的子议案以对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议案投票表决,再对一项或多项子议案投票表决,则以议案的投票表决意见为准。

2、采用互联网投票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1)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申请服务密码的,请登陆网址:http://www.szse.cn 或http://wltp.cninfo.com.cn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填写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该服务密码需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成功后的半日方可使用。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2)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3)投资者进行投票的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年3月31日15:00 至4月1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七、投票注意事项

1、网络投票不能撤单;

2、对同一表决事项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3、同一表决权既通过交易系统又通过互联网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4、在计票时,对于有多项议案或子议案而仅对其中一项或几项进行了投票的情形,未投票议案视为弃权;

5、如需查询投票结果,请于投票当日下午18:00 后登陆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或在投票委托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查询。

八、其他事项

联系地址:济南市浪潮路1036号本公司证券部

联系电话:0531-85106229

传　真:0531-85106222

邮政编码:250101

联系人:谢兵兵

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出席会议者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浪潮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三月十四日

附件一:授权委托书(样式)

股东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股东单位)参加浪潮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帐户卡号码:

委托人持有股份数:

授权委托书签发日期:

授权委托书有效期:

表决权限(请在选择栏目上划勾,单向选择,多选无效):

1、具有全权表决权　　;

2、仅具有对本次股东大会通知中提及议案的表决权　　;

3、具有对本次股东大会部分议案的表决权　　。

(部分议案表决权必须另外单独说明,并附委托人签名)

委托人签名(法人股东加盖印章):

证券代码:002059　证券简称:云南旅游　公告编号:2014-011

云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年度业绩快报修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公告所载2013年年度的财务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已经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审计,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与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修正前后的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人民币)万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修正后与上年同期的增减变动幅度(%)
	修正前	修正后		
营业总收入	70,214.66	70,214.66	71,052.93	-1.18%
营业利润	8,414.89	8,414.89	7,486.77	12.40%
利润总额	8,750.15	8,750.15	7,741.85	13.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330.70	6,323.29	5,288.93	19.56%
基本每股收益(元)	0.2858	0.2154	0.1802	19.5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1139%	8.2172%	7.1944%	1.0228%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修正后与本报告期初的增减变动幅度(%)
	修正前	修正后		
总资产	210,642.88	210,642.88	165,800.06	27.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07,390.90	107,383.48	74,775.39	43.61%
股　本	31,201.01	31,201.01	21,500.00	45.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3.4419	3.4417	3.4779	-1.04%

注:上述数据以合并报表数据填列。

二、业绩快报修正情况说明

2014年2月25日,公司发布了《2013年年度业绩快报》,本次对前次快报中基本每股收益项目进行了修订。造成上述差异的原因主要为:

公司2013年度完成了向控股股东云南世博旅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定向增发购买其持有的云南旅游汽车有限公司、云南世博花园酒店有限公司、云南世博出租汽车有限公司、云南旅游酒店管理有限公司100%股权,在会计核算上属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由于股权实际交割日期为2013年11月底,公司在计算基本每股收益时主要考虑到与《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有关股本确认的相关规定的勾稽性,对于上述定向增发的股份按照2013年11月底实际交割日进行了加权计算基本每股收益。根据《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4号:定期报告披露相关事项》等文件的相关规定"报告期内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合并日发行新股份并作为对价的,计算报告期末的基本每股收益时,应把该股份视同在合并期初即已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处理。计算比较期间的基本每股收益时,应把该股份视同在比较期间期初即已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处理",对2012年度、2013年度的基本每股收益进行了重新计算,并予以修正。

三、备查文件

1.经公司现任法定代表人王冲先生、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张晓翊先生、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忆峥女士签字并盖章的比较式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2.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签字的内部审计报告。

云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三月十五日

证券简称:粤高速A、粤高速B　证券代码:000429、200429　公告编号:2014-008

广东省高速公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省高速公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于2014年3月14日(星期五)上午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4年3月12日分别以送达和传真的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出席会议的董事超过全体董事的半数,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更换公司董事长的议案》

由于工作调动原因,同意李希元先生辞去本公司董事长及董事职务。李希元先生任职多年来勤勉尽责,公司董事会向李希元先生在任职董事七年来对本公司做出的卓越贡献致以衷心的感谢。

李希元先生未持有粤高速股票,不再担任本公司任何职务。

经选举,同意董事朱战良先生担任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朱战良先生不再担任本公司控股股东广东省交通集团有限公司任何职务。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更换部分董事的议案》

1、同意推荐郑任发先生增补为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与第七届董事会成员任期相同,并提交本公司股东大会选举。

2、由于工作调动原因,同意侯景芳先生辞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职务。侯景芳先生任职多年来勤勉尽责,公司董事会向侯景芳先生在任职以来对本公司做出的贡献致以衷心的感谢。

侯景芳先生未持有粤高速股票,不再担任本公司任何职务。

同意推荐王萍女士增补为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与第七届董事会成员任期相同,并提请本公司股东大会选举。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省高速公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三月十五日

附:董事长、候选董事简历

1、朱战良先生简历

朱战良先生,男,汉族,1964年11月出生,浙江海盐人,本科学历,硕士学位,高级工程师、高级经济师,企业法律顾问,1985年7月参加工作,1992年10月加入中国共产党。

主要经历:

1985年7月-2001年8月在广东省长大公路工程有限公司,先后任技术员、项目经理、分公司经理;2001年9月-2005年11月在广东冠粤路桥有限公司总经济师;2005年12月-2011年3月在广东省交通集团有限公司经营管理部部长;2011年4月-2014年2月在广东省交通集团有限公司法律事务部部长。

2012年5月至今在本公司任第六届、第七届董事会董事;2014年3月起本公司党委书记。

截止本公告日,朱战良先生未持有粤高速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罚;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2、王萍女士简历

王萍女士,49岁,同济大学桥梁工程专业毕业,大学本科学历,学士学位,路桥教授级高级工程师、国家注册造价师、高级经济师。1986年8月参加工作,曾任广东省公路勘察规划设计院桥梁设计室副主任,2001年2月调至本公司工作,曾任基建管理部部长,2012年3月起任本公司总工程师。

截止本公告日,王萍女士持有粤高速B股股票3500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罚;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3、郑任发先生简历

郑任发先生,44岁,华南理工大学国民经济学专业毕业,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高级经济师。1991年7月参加工作,1991年7月--1994年8月,在江西铜业公司武山铜矿质检科工作,1994年6月-1996年9月,任广东肇庆真空设备厂质检部科长,1996年9月-1999年4月, 华南理工大学国民经济学专业硕士研究生毕业,1999年4月-2005年12月,先后任广东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财务部会计、融资管理部副经理、投资计划部部长,2005年12月-2013年1月,任广东省交通集团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副部长,2013年1月至今,任广东省交通集团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部长。

截止本公告日,郑任发先生未持有粤高速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罚;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证券代码:600153　证券简称:建发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4-012

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14年第三次临时会议于2014年3月14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中经营范围的议案》。拟修订的具体内容如下:

原《公司章程》第十三条为:"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1、经营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不另附进出口商品目录),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2、伍佰万美元以下外国政府贷款项目采购业务;3、外贸咨询服务和技术交流业务;4、经营对销、租赁贸易和保税仓库、图书商品和寄售业务;5、房地产开发与经营;6、农、林、牧、副、渔产品的收购和销售; 7、旧机动车交易业务;8、通讯系统集成设计装修及相关电子产品的开发生产;9、销售棉花;10、农产品初加工(不含食品生产和经营)。11、批发、零售化工及化工材料(不含危险化学品及监控化学品); 批发、零售纺织品、服装和鞋帽、五金交电、日用杂品、机械电子设备、工艺美术品(不含金银首饰)、建筑材料、纸、纸制品、金属材料、木材、汽车(含小轿车)及零配件、船舶及器材、手表;12、批发、零售燃料油(不含成品油)、煤炭批发经营(有效期至2016年7月30日)、批发白酒(有效期至2014年3月31日);批发预包装食品(有效期至2014年7月19日);批发粮油;经营医疗器械(经营项目按经营许可证范围)(有效期至2016年4月14日)。"

现修订为:"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经营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不另附进出口商品目录),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房地产开发经营;贸易代理;其他贸易经纪与代理;谷物、豆及薯类批发;饲料批发;棉、麻批发;林业产品批发;其他农牧产品批发;酒、饮料及茶叶批发;其他预包装食品批发;第二、三类医疗器械批发;纺织品、针织品及原料批发;服装批发;鞋帽批发;煤炭及制品批发(不含危险化学品和监控化学品);石油制品批发(不含成品油、危险化学品和监控化学品);金属及金属矿批发(不含危险化学品和监控化学品);其他化工产品批发(不含危险化学品和监控化学品);其他车辆批发;汽车零配件批发;通讯及广播电视设备批发;其他机械设备及电子产品批发;其他未列明批发业(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经营项目);第二、三类医疗器械零售;其他车辆零售;酒、饮料及茶叶零售;其他未列明零售业(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项目);其他仓储业(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项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软件开发;农产品初加工服务;其他未列明专业技术服务业(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事项);黄金、白银的现货交易。"

根据公司2008年度股东大会对董事会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授权,本次章程修订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三月十五日

股票简称:佛山照明(A股)　粤照明(B股)　公告编号:2014-011
股票代码:000541(A股)　200541(B股)

佛山电器照明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诉讼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诉讼事项受理的基本情况

本公司于2014年3月13日收到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2014)穗中法金民初字第7-23、25-51、56-60、62-79、83-99、101、106-136号《起诉状》等相关法律文书,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已立案受理原告116人(件)以"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为由对本公司提起的民事诉讼案。

二、有关本案的基本情况

本公司于2013年3月7日披露了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广东证监局行政处罚决定书的公告,广东证监局就本公司信息披露违法违规的行为作出了行政处罚(详细情况请见公司2013年3月7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广东监管局行政处罚决定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3-004)。

原告共计116人以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为由,分别向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本公司就前述信息披露违法行为承担